



三森股份

NEEQ : 871837

浙江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SAMSENS TECHNOLOGY



年度报告摘要

— 2019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蔡日默、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南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罗南飞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周继浩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否
电话	18674866779
传真	0575-82122237
电子邮箱	Hugo@forsenslights.com
公司网址	www.samsens.cc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小越镇工业园金澜路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年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07,711,889.23	93,993,624.82	14.5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625,415.60	38,561,733.02	20.9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49	1.24	20.1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5.09%	58.1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6.71%	58.97%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00,061,998.36	81,739,769.70	22.4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63,682.58	5,489,898.32	46.8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696,303.83	4,213,800.61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23,350.37	2,328,869.83	403.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8.93%	15.3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8.07%	11.76%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18	46.88%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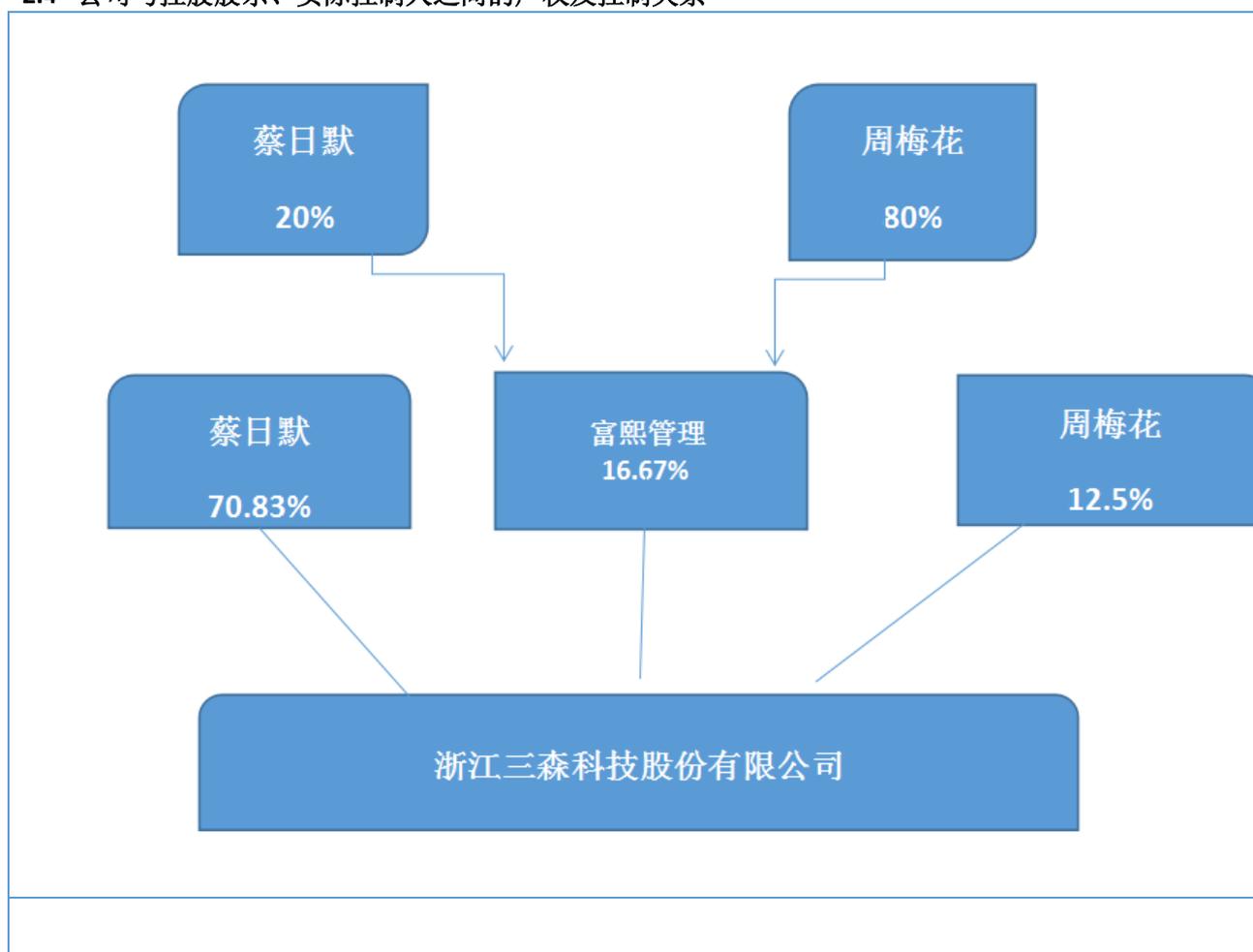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8,233,332	26.39%	1,733,333	9,966,665	31.9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233,332	26.39%	1,733,333	9,966,665	31.94%
	董事、监事、高管	6,500,000	20.83%	-6,500,000	0	0%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2,966,668	73.61%	-1,733,333	21,233,335	68.0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2,966,668	73.61%	-173,333,300	21,233,335	68.06%
	董事、监事、高管	19,500,000	62.50%	-195,000,000	0	0%
	核心员工					
总股本		31,200,000	-	0	31,2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2.3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蔡日默	22,100,000	0	22,100,000	70.83%	16,575,000	5,525,000
2	周梅花	3,900,000	0	3,900,000	12.50%	2,925,000	975,000
3	富熙管理	5,200,000	0	5,200,000	16.67%	1,733,335	3,466,665
合计		31,200,000	0	31,200,000	100%	21,233,335	9,966,665
普通股前五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蔡日默与周梅花为夫妻关系，绍兴富熙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蔡日默、周梅花所投资控股企业。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a) 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 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2018 年 12 月 31 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应收账款	-	32,044,442.55	32,044,442.55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2,044,442.55	-32,044,442.55	-
应付票据	-	20,210,586.58	20,210,586.58

应付账款	-	19,025,523.86	19,025,523.8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9,236,110.44	-39,236,110.44	-
合计	71,280,552.99	-	71,280,552.99

项目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应收账款	-	31,559,198.35	31,559,198.35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1,559,198.35	-31,559,198.35	-
应付票据	-	20,210,586.58	20,210,586.58
应付账款	-	18,052,864.41	18,052,864.41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8,263,450.99	-38,263,450.99	-
合计	69,822,649.34	-	69,822,649.34

此外，随本年新金融工具准则的执行，按照《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要求，“其他应收款”项目中的“应收利息”改为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其他应付款”项目中的“应付利息”改为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支付的利息（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参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衔接规定不追溯调整比较数据。2019 年 1 月 1 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短期借款	账面价值	
	合并	母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4,000,000.00	14,000,000.00
加：转入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8,634.00	18,634.00
2019 年 1 月 1 日短期借款合计	14,018,634.00	14,018,634.00

(b) 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修订）》，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金融工具首次施行日，本公司以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该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对金融资产进行重新分类。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法”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法”。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前述准则，于本财务报告期内，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只包括货币资金及应收款项，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本公司未对 2019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进行调整，同时，本公司也未对比较财务数据进行调整。

(c)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及债务重组准则

财政部于 2019 年先后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 号）和《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 号），通知规定对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相关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交易，应根据相关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交易，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

采用前述准则未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账款		32,044,442.55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2,044,442.55			
应付票据		20,210,586.58		
应付账款		19,025,523.8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9,236,110.44			
合计	71,280,552.99	71,280,552.99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